

合同

编号： 11N01023357X20243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昌吉回族自治州水利局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新疆金版印务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昌吉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金版印务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金版印务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新疆金版印务有限公司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宣传品制作服务	-	-	增值服务:运输,品牌:,设计类型:宣传画,生产机器:国内机器,生产工艺:宣传品设计制作,制作时效:1-3天,产品材质:纸质品	1	册	6510.00	651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651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陆仟伍佰壹拾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昌吉市北京南路82号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0994-2716690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昌吉州工行延安中路支行

账号：

账号： 3004800409022110356

签订日期：

签订日期：